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更名公告

2018 年 4 月 12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660 号），发行人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3 亿元的公司债券。

为进一步反映发行人所处行业，明确核心业务定位，经发行人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人名称由“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此次名称变更，符合发行人目前经营业务的实际与发展战略，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的匹配性未产生任何变化，2018 年 4 月 27 日，发行人已取得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因发行人公司名称变更，按照公司债券命名惯例，本次公司债券名称由“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变更为“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本期公司债券名称为“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次公司债券名称变更不改变原签订的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相关的法律文件效力，原签订的相关法律文件对更名后的公司债券继续具有法律效力。前述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承销协议》、《担保协议》、《担保函》等文件。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